

进境物品的监管报关介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/2021_2022__E8_BF_9B_E5_A2_83_E7_89_A9_E5_c27_30316.htm

进境物品的监管报关介绍

（一）下列进境旅客应填写申报单证：1. 携带需经海关征税或限量免税的《旅客进出境行李物品分类表》第二、三、四类物品（不含免税限量内的烟酒）者；2. 非居民旅客及持有前往国家（地区）再入境签证的居民旅客携带途中必需的旅行自用物品超出照相机、便携式收录机、小型摄象机、手提摄录机、手提式文字处理机每种一件范围者；3. 携带人民币现钞6,000元以上，或金银及其制品50克以上者；4. 非居民旅客携带外币现钞折合5,000美元以上者；5. 居民旅客携带外币现钞折合2,000美元以上者；6. 携带货物、货样以及携带物品超出旅客个人自用行李物品范围者；7. 携带中国检疫法规规定管制的动、植物及其产品以及其它须办理验放手续的物品者。

（二）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止进境的物品

1. 各种武器、仿真武器、弹药及爆炸物品；
2. 伪造的货币及伪造的有价证券；
3. 对中国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道德有害的印刷品、胶卷、照片、唱片、影片、录音带、录像带、激光视盘、激光唱盘、计算机存储介质及其它物品；
4. 各种烈性毒药；
5. 鸦片、吗啡、海洛因、大麻以及其它能使人成瘾的麻醉品、精神药物；
6. 带有危险性毒菌、害虫及其它有害生物动的、植物及其产品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